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: 11NMB1M174452025102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吉林省公路交通应急保障中心

单位(乙方): 吉林省春北汽车服务维修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吉林省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吉林省春北汽车服务维修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吉林省春北汽车服务维修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吉林省春北汽车服务维修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. 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 元

序号	服务项目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	
1	130吨吊车天眼摄像配件	*	*	1	台	25553.2	25553.2	
2	工时费			1	台	3200	3200	
合同总价(元)		28753.2						
合同总价(大写)		贰万捌仟柒佰伍拾叁元贰角						

二. 付款方式: 公对公支付。

三. 服务条款

- 1、质量:修复故障, 质保时间6个月。
- 2、履约期限: 按采购方单位要求执行。
- 3、地点和方式: 按采购方单位要求执行。
- 4、违约责任: 违约方承担一切责任。
- 5、争议解决方式: 如发生争议, 由双方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。
- 6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; 本合同一式肆份, 甲方执叁份、乙方执壹份。

甲方:

甲方代表(签字):

地址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

乙方:

乙方代表(签字):

地址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人民广场支行

账号:22050134010000000364

签订日期:

